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聯絡人：王馨儀
聯絡電話：(02)23959825#3027
傳真：(02)33936149
電子信箱：shinyi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疾管愛核字第10300024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治療藥品NEVIMAT之核價一案，本署同意以每錠82元核價，並列為第一線用藥，使用須符合「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藥品處方使用規範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署103年3月14日健保審字第1030054233號函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副本： 2014/03/25 10:23:49

裝

訂

線

